

大会
安全理事会Distr.: General
29 October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大会
第六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
中东局势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四年

2009 年 10 月 28 日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2009 年 10 月 27 日 18 时 50 分,以色列军队用约 9 发 155 毫米炮弹轰击黎巴嫩南部胡拉镇外围。在此期间,以色列飞机继续侵犯黎巴嫩领空。以色列宣称,它炮击胡拉外围是对当天从该地区发射一枚导弹之事的反应。

黎巴嫩政府立即对导弹的发射予以了谴责,黎巴嫩武装部队和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已开始联合调查这一事件,以确定肇事者并对其追究责任。

以色列的这一暴力攻击是对黎巴嫩主权和对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的一次有预谋的公然侵犯和违反,再一次违反了先前设定的惯例,即:跨越蓝线的任何事件都应通过联黎部队处理,且不得诉诸单方面措施。显然,这种行动并不符合《联合国宪章》所表述的任何自卫规定。此外,9 月 11 日在卡雷雷发生类似事件后,以色列这种单方面行为已构成一种严重无视国际法的模式。

毋庸赘言,每当有一枚火箭发射以色列就要有系统地进行炮击的做法,只会延误和妨碍黎巴嫩武装部队和联黎部队对手头事件的及时和有效调查。

10 月 17 日,即这一令人震惊事件之前几天,还发生了另一起事件,当时在胡拉地区出现了一次爆炸,从而显示以色列一直在黎巴嫩南部安放间谍装置。以色列遥控引爆了 2 个这种装置。更有甚者,以色列官员一再宣称,他们将继续在黎巴嫩开展间谍活动,而这种活动却是对黎巴嫩主权的公然侵犯。以色列的这些敌对活动构成了对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的进一步违反,侵害了黎巴嫩武装部队和联黎部队在帮助确保全面执行该决议的过程中的作用。此外,以色列持续侵犯黎巴嫩主权并威胁黎巴嫩政府和人民的行为值得严重关切,因为这些行



为不但使本已岌岌可危的局势更加紧张，并似乎显示以色列正准备对黎巴嫩进行一场大规模侵略。

谨提请你注意以色列这一不责任和应受谴责的行为，这一行为使以色列对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违反变本加厉，其他违反行为包括每日飞越和侵入黎巴嫩领土以及继续占领盖杰尔北部、沙巴阿农场和舒巴山村。我重申黎巴嫩对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对黎巴嫩武装部队与联黎部队之间持续的密切合作、对联黎部队在其执勤区内的安全和根据商定接战规则自由行动的坚定承诺。

请将此函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15 下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给荷。

常驻代表

大使

纳瓦夫·萨拉姆(签名)
